**版本号：XZMT--2025022C20250917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商洛市移动源大气环境执法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装备配备**

**采购项目编号：XZMT--2025022C**

**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9月1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委托，拟对商洛市移动源大气环境执法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装备配备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XZMT--2025022C**

**二、采购项目名称：商洛市移动源大气环境执法监管能力提升项目-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执法队伍装备配备**

**三、招标项目简介**

为快速有效定位污染源，方便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对企业进行环保执法监管，满足商洛市生态环境系统移动执法基本需求,以《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环办执法〔2020〕35号）为指导，结合本市实际需求，进行配置行政执法装备。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财务状况审查：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需同时附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社保缴纳审查：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税收缴纳审查：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无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7、信用主体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承诺书》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其他承诺响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控股管理关系：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10、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承诺书》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地址： 商洛市商州区名人街西段

邮编： 726000

联系人： 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经办

联系电话： 17382551026

**代理机构：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商洛市商州区州城路万达广场2号门对面翠湖明珠商住楼西边二楼

邮编： 726000

联系人： 任普毅

联系电话： 0914-2251000

**采购监督机构：商洛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

联系人：屈老师

联系电话：0914-233099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4,071,14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缴交方式：否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  说明：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须缴纳履约保证金。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 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 发改办价格〔2002〕1980号)及《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 收费标准》(发改价格〔2011〕534号)的有关规定计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和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商洛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18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合格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兴正明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张娜

联系电话：0914-2251000

地址：商洛市商州区州城路万达广场2号门对面翠湖明珠商住楼西边二楼

邮编：726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快速有效定位污染源，方便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对企业进行环保执法监管，满足商洛市生态环境系统移动执法基本需求,以《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0年版）>的通知》（环办执法〔2020〕35号）为指导，结合本市实际需求，进行配置行政执法装备。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4,071,14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071,14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货物 | 1.00 | 4,071,140.00 | 项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货物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详细参数 | 数量 | 备注 | | 1 | 移动执法包 | (1)移动执法包 ①材质：高强度ABS工程塑料、铝合金或航天级全金属材料铝镁合金; ②内衬：软质防护内衬；颜色：黑/灰可选； ③外观尺寸规格：约40\*30\*15CM； ④重量：空箱约1.8KG，时尚轻便，方便外出携带； ⑤防雨防震，通过1.2米6面跌落试验； ⑥可按需印制执法标识（专用标识及相应文字) 各设备在箱内能连接好，打开箱盖无需连接即可使用。执法箱内部已把所有产品充电线路集成，无需单独连接电源，集中供电，箱体外采用三位直插，Ue-v:250;upkv＜2.5，通过连接线连接上外部电源或者通过配置的车载供电装置连接车载供电。 | 40套 | 市支队、1区6县大队各配备5套 | | (2)平板电脑 ①显示器：11--12英寸 ②配置：国产化处理器；存储容量≥16G+256G；系统：Android 11及以上或Harmony 4.0及以上；支持5G/4G上网、蓝牙及WIFI通讯;前置摄像头≥800万像素，后置摄像头≥1300万像素；电池≥7500毫安；定位：单北斗；整机具备防爆。 | | (3)移动路由(含流量上网卡） 5G全网通、≥150Gb高速上网，路由器内置≥1500mAh电池，流量上网卡每个月含≥600G流量，最少供应12个月的使用。 | | (4)便携式激光打印机 ①支持黑白/彩色文档和照片打印，无复印/扫描功能 ②尺寸（长x宽x高)：约320x190x70毫米。 ③操作模式功率8W，待机功率1.1W。 ④电池：容量为≥2000mAh，可打印页数≥330张。 | | (5)录音笔1只 ①录音笔机身内存：≥64GB ②简单一键录音 ③支持音乐格式：WAV/MP3/APE/FLAC ④内置电池：≥200mAh | | （6）现场执法记录仪 ①≥2560X1440超清录像，≥5800万像素拍照 ②视频分辨率：2560x1440、2304X1296 、1920X1080、 1280X720、 848X480可选 ③夜视功能：红外补光，自动/手动可选 ④内存：≥128GB,最大支持512G ⑤显示屏：≥2.0英寸彩色显示屏 ⑥水印功能：在视频、照片文件中叠加日期、时间、用户ID等信息 ⑦其它功能：预录、延录、循环录像、重点标记、5G+蓝牙传输、单北斗定位、防爆。 ⑧采用可更换锂电池。 | | (7)防爆照明：防爆照明手电筒，高亮度大于4小时，电池容量大于等于5000毫安。 | | 2 | 无人机多参数气体检测仪 | 1. 无人机参数   (1)对称电机轴距：≥600 mm； (2)最大载重：≥1.5 kg； (3)最大起飞重量：≥7 kg； (4)具有自动返航功能； (5)最大起飞海拔高度:≥3000 m； (6)最大可承受风速：≥10 m/s； (7)最大飞行时间：≥30min； (8)高度测量范围：＜10m； (9)精确悬停范围：＜10m； (10)超声波高度测量范围：0.1~5 m； (11)悬停精度：（定位模式：单北斗）；垂直：±0.5 m（下视视觉系统启用：±0.1 m）；水平：±1.5 m（下视视觉系统启用：±0.3 m）；悬停精度：垂直±0.1 m水平：±0.1 m； (12)支持云台安装方式：下置双云台，上置云台； (13)IP防护等级：IP43； (14)定位系统：单北斗； (15)工作环境温度：-20℃至50℃； (16)智能飞行电池：容量：≥7500 mAh；电压：22.8V；电池类型：LiPo6S；能量≥174.6 Wh；工作环境温度：-20℃至50℃；充电环境温度：约5℃至40℃；最大充电功率：≥180 W。 | 1套 | 市支队配备 | | 2、机载环境检测模块 气体监测模块： (1)检测项目包括：PM2.5/PM10（量程：0-1000μg/m3,分辨率：1μg/m3）、CO（量程：0-1000ppm,分辨率：1ppm）、NOX（量程：0-100ppm,分辨率：0.1ppm）、O3（量程：0-10ppm,分辨率：0.1ppb）、SO2（量程：0-100ppm,分辨率：0.1ppm）、TVOC（量程：0-1000ppm,分辨率：0.1ppb）、VOCs（量程：0-100ppm,分辨率：0.1ppb）、H2S（量程：0-500ppm,分辨率：0.1ppm），并能同步显示温度、湿度；并达到国家检测技术规范要求。 (2)可同时安装传感器数量≥9，用户可在后期根据需要增加或改变检测项目；高强度碳纤维外壳，抗摔、抗电磁干扰； (3)考虑到旋翼的气流扰动，对应无人机的安装方式应为上置云台，并有主动式进风设计； (4)支持至少两种供电方式；一是可以使用无人机电池供电，二是可以加充电宝供电； (5)支持有线和无线数据传输，将污染物浓度信息实时传输至数据分析软件； (6)支持同时使用数传电台和5G通讯数传将数据同时传输至不同终端，且两路通信互相独立不受干扰；任务数据能够自动备份； (7)支持多台气体检测设备同时向一或多个可视化终端传输数据，传输距离不受限制； (8)支持在无人机航线规划与飞行控制软件中显示实时监测数值与设备工作状态； (9)需提供生产厂商的产品授权函和服务售后承诺函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10)需提供同型号产品CNAS计量校准报告。 | | 3、气体监测配套可视化软件 (1)支持一键导出原始数据到Excel或WPS等软件。每行原始数据应包括每种污染物的浓度、采样时间、采样经纬度、采样相对高度信息，每秒记录1条原始数据； (2)支持质量浓度、体积浓度两种单位自由切换； (3)支持将带有坐标信息的照片导入软件，导入后在可视化界面中可查看对应地点的现场照片； (4)具备调参校准功能，可远程对气体检测模块进行调参校准。可调整的参数包括每个检测项目的敏感度斜率和零点。 | | 4、机载高清相机 (1)传感器：CMOS，1/2.8"； (2)有效像素：≥2000万； (3)镜头：≥30倍光学变焦镜头F=4.3 mm~129 mm（29~872 mm等效焦距）F1.6~F4.7； (4)数字变焦：≥6倍； (5)图像存储格式：JPEG；视频存储格式：MOV，MP4； (6)工作模式：拍照模式，录像模式，回放模式； (7)拍照模式：支持单拍、连拍（3~5张）、定时拍（2/3/4/7/10/15/20/30秒）； (8)曝光模式：程序自动曝光，手动曝光，快门优先曝光，光圈优先曝光； (9)支持电子快门速度：1/30~1/6000秒； (10)视频字幕：支持指点变焦支持； (11)指点变焦单击变焦范围：1~5； (12)除雾：支持； (13)一键缩放到单倍图像：支持； (14)支持的存储卡类型：≥128GB。 | | 5、机载热成像红外镜头 (1)云台参数：角度抖动量±0.01°； (2)安装方式：可拆式； (3)热成像器：非制冷氧化钒(VOx)微测热辐射计； (4)FPA/数字视频显示格式：336×256；数字变焦：336×256:1x,2x,4x； (5)灵敏度(NEDT)：<50mk@f/1.0； (6)场景范围(高增益)：640×512:-25°至135℃；场景范围(低增益)：-40℃至550℃； (7)存储：MicroSD卡；照片格式：JPEG,TIFF,R-JPEG；视频格式：8bit:MOV,MP414bit:TIFF序列,SEQ； (8)可见光相机：传感器:1/1.7"CMOS有效像素≥1200万； (9)视频分辨率：4K UltraHD:3840×2160 29.97p ，FHD:1920×1080 29.97p；工作模式：拍照,视频录制,回放拍照模式；单张多张连拍(3/5张/秒)定时拍摄； (10)存储MicroSD卡：容量≥128GB.UHS-3或以上等级。 | | 6、电池参数 (1)容量≥7660mAh；电压：22.8V；电池类型：LiPo6S；能量≥174.6Wh； (2)电池整体重量：不大于890 g；工作环境温度：-20℃至50℃；充电环境温度：5℃至40℃；最大充电功率≥180W。 | | 3 | 小型无人机 | 1.飞行器：飞行载重大于850g； 2.悬停精度垂直为±0.1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m（GNSS正常工作时），水平为±0.3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m（高精度定位系统正常工作时）； 3.旋转角速度200°/s； 4.最大上升速度1m/s（平稳挡）、6m/s（普通挡）、8m/s（运动挡），最大下降速度1m/s（平稳挡）、6m/s（普通挡、运动挡）；飞行速度5m/s（平稳挡）、15m/s（普通挡）、21m/s（运动挡）；飞行高度6000m； 5.飞行时间46分钟（无风环境）； 6.轴距对角线380.1mm。 7.遥控器：控制距离FCC为15000m，CE、SRRC、MIC为8000m。  8.云台：3轴机械云台；可控转动范围俯仰为-90°-35°，平移为-5°-5°；控制转速100°/s。 9.相机：相机为4/3 CMOS影像传感器，长焦相机为1/2英寸CMOS影像传感器，像素2000万；ISO范围视频和照片均为100-6400；照片分辨率为5280×3956，长焦相机为4000×3000；录像分辨率支持5.1K、DCI 4K、4K、FHD等多种分辨率， 10.单北斗定位; 11.蓝牙、WIFI; 12.优选5G/4G; 13.其他：最大抗风速度12m/s；GNSS为GPS+Galileo+BEIDOU；机载内存8GB；视频最大码率H.264/H.265码率200Mbps；感知系统类型为全向双目视觉系统，辅以机身底部红外传感器。 | 8套 | 市支队配备 | | 4 | 便携式β射线颗粒物检测仪， | 此设备用于执法现场对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口（烟道、烟囱）中低浓度颗粒物的现场手工采样与自动测定。 测量原理：β射线吸收法（须明确符合 HJ 836-2017《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β射线法》 标准）。 主要技术参数：（1）测量性能：测量量程 0~100) mg/m³ ，检出限≤0.1 mg/m³ （核心指标，必须满足超低排放监测需求），示值误差 ≤ ±10% （测量值与标准膜标称值的误差），重复性 ≤ 5%，分辨率 0.1 mg/m³。 采样系统：采样方式为全程伴热，采样枪、采样管、测量单元一体化加热；伴热温度≥120℃ (范围通常120℃~160℃，可设定，稳定度±2℃) ；采样探头采用钛合金或超硬铝合金材质，耐腐蚀；采样流量≥15 L/min，需恒定，波动≤±2%；流量控制具备瞬时流量和累计标况体积显示，自动温度、压力补偿（PTEF材质的皮托管流量计）。 烟气参数测量：温度测量范围(0 ~ 500)℃，精度±3℃ （用于计算标干流量）； 压力测量范围(-30 ~ +30) kPa，精度±0.5 kPa （用于计算标干流量）；含湿量测量为阻容法或干湿氧法湿度传感器，用于精准测量烟气含湿量，实现浓度精确折算。 数据记录：数据存储容量≥10000组，支持USB导出，格式为Excel或CSV。内置微型热敏打印机，可现场打印完整报告，内置定位功能，数据自动关联地理坐标信息。内置高容量锂电池，连续工作时间≥8小时。 优选5G/4G,蓝牙、WIFI传输， 使用LwM2M/CoAP、MQTT、HTTPS等协议将上述装备工况（含北斗定位位置数据、检测数据）数据实时传输接入全省统一物联网体系架构，保障数据的稳定、安全。 配件要求：不同长度的钛合金/不锈钢采样探头及备用滤芯，足够数量的原装滤膜带，智能恒温充电器、采样枪支架、工具包、合格证、保修卡等。保护运输箱：高强度、防震、防水。 售后服务与培训要求：提供现场安装、调试及操作培训，直至操作人员能独立完成监测任务，质保期≥2年，并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 2套 | 市支队配备 | | 5 | 便携式烟气分析仪 | 1.(用于监测锅炉、窑炉等固定污染源废气)用于测量烟气中的气态污染物浓度和烟气参数。 2.测量气体:必测: O₂, SO₂, NOx (NO+NO₂), CO, CO₂, H₂S (可选) 3.烟气参数: 温度、压力、流速、流量 4.核心原理:电化学传感器（O₂）、非分散红外（NDIR）（SO₂, NO, CO,CO₂） 5.量程:需宽量程设计，例如：SO₂:(0-2000/5000)ppm，NOx:(0-2000/5000)ppm，O₂:(0-25/30) % 6.示值误差 ≤ ±5% FS （优于国标要求） 7.采样方式 全程高温伴热（>180℃），防止冷凝吸附，损失测量值。 8.关键功能:(1) 内置大气压传感器，自动修正。(2)自动计算排放速率、折算浓度（参考GB/T 16157）。(3) 皮托管法精确测量流速和流量。(4) 大屏幕触摸屏，中文操作界面。 9.数据与合规:(1) 数据存储、打印、GPS定位功能同上。(2)预置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可自动判断是否超标。 10.优选5G/4G,蓝牙、WIFI传输。 11.使用LwM2M/CoAP、MQTT、HTTPS等协议将上述装备工况（含北斗定位位置数据、检测数据）数据实时传输接入全省统一物联网体系架构，保障数据的稳定、安全。 12.其他 配备高强度采样探头、预过滤器、防水耐震工具箱。 | 2套 | 市支队配备 | | 6 | 手持式挥发性有机气体检测仪（PID+FID） | 一、核心检测性能参数1. 光离子化检测器（PID）测量量程：常规 0-2000ppm，部分高量程款可达 0-10000ppm（适配低浓度泄漏与中浓度应急检测）。分辨率：≤1ppm（低量程段）、≤10ppm（高量程段），确保微量VOCs可识别。精度：±5%读数（满量程≥100ppm时）或±1ppm（满量程＜100ppm时），保证数据可靠性。响应时间（T90）：≤3秒，快速捕捉浓度变化。灯能量：常见 10.6eV（检测多数VOCs），部分支持 11.7eV（扩展检测苯、甲苯等难电离物质），可按需选择。2. 火焰离子化检测器（FID）测量量程：常规 0-100%LEL（爆炸下限）或 0-10000ppm，部分支持 0-100%VOL（高浓度场景，如管道泄漏）。 分辨率：≤1%LEL 或 ≤1ppm（ppm量程段），满足不同浓度梯度检测。精度：±3%读数（满量程≥100ppm时）或±1ppm（满量程＜100ppm时），适配工业级检测需求。响应时间（T90）：≤5秒，平衡检测速度与稳定性。燃料供给：内置可更换丙烷/丁烷气罐（续航≥8小时），或支持外接燃气（固定作业场景），需符合安全防爆设计。二、基础功能与安全参数1. 采样方式：支持泵吸式（流速 200-500mL/min），优先选可调速款，适配不同距离采样（如管道缝隙、密闭空间）；部分兼容扩散式，满足近距离快速检测。2. 防爆等级：国内需符合 Ex d IIC T4 Ga（适应化工、油气等Ⅱ类高风险环境）；国际需 ATEX II 2G Ex d IIC T4 Ga 或 IECEx 同等认证，确保易燃易爆场景安全使用。 3. 防护等级：≥IP65（防尘+防喷射水），优选 IP67（短时间浸水），适应潮湿、多尘工业环境。4. 抗干扰性：具备抗湿度（≤95%RH 无冷凝）、抗温度波动（工作温度 -20℃~50℃）能力，避免环境因素影响检测结果。三、便携性与辅助功能续航能力：内置锂电池容量≥3000mAh，单检测器工作≥12小时，双检测器同时工作≥8小时，支持 Type-C 快充（2小时内充满）。显示与操作：2.0英寸以上彩色液晶屏，支持背光（昏暗环境可见）；按键防误触，支持一键切换检测模式、查看历史数据。数据存储与传输：可存储≥10万条数据，支持蓝牙/USB 传输至手机或电脑，兼容数据导出为 Excel/PDF 格式（便于报告生成）。报警功能：支持声光振三重报警（报警阈值可自定义），部分具备低电量、传感器故障自动提醒。 | 1套 | 市支队配备 | | 7 | 油气回收三项检测仪 | 油气回收三项检测仪是加油站油气回收检测设备，适用于加油站油气回收系统的密闭性、液阻和气液比等参数的检测；满足国家标准要求，可在加油站开展执法检测并作为执法依据。通过国家防爆认证，满足爆炸性危险气体场所的使用要求。 1.产品特点 (1)“一键式”密闭性检测； (2)“三键式”液阻检测； (3)“免计算器式”气液比检测。 2.技术指标 (1)压力范围：0~5 KPa，分辨率 1Pa，精度 0.2%； (2)流量范围：10~150 L/min，分辨率 0.01L，精度 1%； (3)计时精度：0.01 s； (4)电源：DC 6V持续工作6个月以上（可达1年以上）； (5)环境温度：-20℃~60℃； (6)防爆标志：EXib11BT3； (7)打印机电源：AC220V； (8)打印机寿命：7500000行。 | 1套 | 市支队配备 | | 8 | 风量风向风温计 | 风速测量范围：0-30m/s，风速测量误差：±3%以内，温度测量范围：-20-80℃，温度误差：±2℃以内。 | 9套 | 市支队配备 | | 9 | 红外热成像气体泄漏检测仪 | 红外热成像气体泄漏检测仪是一款针对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泄漏检测的非接触式检测仪。以图像或视频形式快速发现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泄漏现象，可检测的因子包括烷烃、卤代烃、含氧有机物以及部分恶臭因子等，可以精确定位泄漏或排放的源头，便于执法人员在安全距离以外检测VOCs泄漏。 1.基本要求 （1）针对挥发性有机气体的非接触式检测仪，以图像形式快速发现挥发性有机气体泄漏，并能精准定位泄漏或排放源头； （2）探测器类型：制冷型高灵敏度探测器； （3）操作方式：具备中文操作界面，用按键或者触摸屏操作； （4）图像调整：自动/手动调整对比度、亮度； （5）气体增强显示：具备高灵敏度模式，可探测到微小泄漏状态； （6）录制红外视频和可见光视频时，可以同时录制语音数据； （7）语音记录和回放功能：可随图像一同存储不少于60秒语音记录； （8）具有可旋转触摸彩色显示屏，可根据测量点位调整屏幕视角，方便观察； （9）激光指示：具有激光指示功能，激光分类为二级，波长为635nm红色激光，功率为1mW； （10）测温精度：采用不少于5个不同的温度校准点，进行温度校准比对，环境温度在23℃±5℃时，0℃~100℃测温范围时，测温精度为±1℃；其它测温段时，测温精度为被测温度的±2℃或±2%（取绝对值大者）； （11）激光定位：可将激光指示点位置在图像中标记出来，并进行跟随； （12）最小成像距离：0.3m； （13）定位：主机屏幕可以显示实时经纬度信息； （14）放大镜功能：可使用放大镜功能对热图像进行局部放大； （15）图像冻结功能：具备图像冻结功能； （16）通过WIFI连接防爆手操器，可对红外热成像气体泄漏检测仪图像远程传输并可以进行远程控制； （17）具有防爆合格证，且防爆等级不低于Ex ic nC op is IIC T6 Gc； （18）具备全景多帧图像拼接功能； （19）使用环境温度：至少包含-30℃～+50℃； （20）电池使用时间：具有电量报警、自动关机或自动息屏功能，单块电池连续使用时间≥4小时；低温环境下（-20℃及以下）电池使用时间≥3小时； （21）充电方式：仪器具备直接充电和座充两种充电方式，可采用电源适配器连接主机充电口直接充电，或将电池拆卸采用座充独立充电，座充可同时为两块电池充电； （22）可检测气体至少包含：甲烷、乙烷、丙烷、丁烷、戊烷、环氧乙烷、溴甲烷、溴乙烷、氯甲烷、1-己烷、乙烯、丙烯、异戊二烯、异丁烯、1,3-丁二烯、苯、甲苯、二甲苯、三甲苯、对二甲苯、乙苯、苯乙烯、1,2-二甲苯、甲醇、乙醇、异丙醇等多种常见的挥发性有机气体。 | 1套 | 市支队配备 | | | 2.技术参数要求 存储温度：-40℃～+70℃ 测温范围：-20℃～+350℃ 工作波段：3.2~3.5μm 分辨率：≥320×256 热灵敏度：≤10mk@25℃ 显示屏：≥5英寸可旋转触摸液晶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启动时间：≤6 min 目镜分辨率：≥1920×1080（OLED，可旋转） 可见光摄像头像素：≥500万（CMOS，带补光灯） 手柄可旋转角度：≥270度 显示模式：可使用用户自定义的调色板伪彩显示热图，具有不少于12种伪彩色调色板，可以手动/自动调节色标，具备色标反向功能。 变倍：1~8倍连续数字变倍 视频存储：存储卡≥64G 重量：≤2.7kg（含标配镜头和电池） | | 10 | 国产台式电脑 | CPU：ARM架构处理器，核心数≥8，最高主频≥2.1GHz，TDP≤15W 内存容量：≥8G DDR5或LPDDR5及以上 内存频率：≥4200MT/S 硬盘：≥256GB 固态硬盘+1T机械硬盘 高性能独立显卡，显存≥2GB 声卡：集成声卡 网卡：主板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集成WIFI、蓝牙功能 USB接口：≥8个主板原生USB接口 显示器：≥23.8  操作系统：正版国产操作系统 | 40套 | 市支队、1区6县大队各配备5套 | | 11 | 国产笔记本 | 处理器：国产ARM架构处理器，CPU核数≥8核，线程数＞8，主频≥2.1GHz； 内存规格：≥8GB DDR5/LPDDR5； 存储设备规格：≥512GB 固态存储容量； 内存速率：内存最高速率≥5500MT/s； 屏幕：≥14寸，显示分辨率≥2160x1440，最高90Hz刷新率； 显卡：集成显卡； 接口：≥1个HDMI，≥1个音频口，≥3个USB其中至少包含1个USB-C和1个USB3.0，具备蓝牙功能； 网卡：≥1个10/100/1000M自适应网口，无线网卡具备IEEE 802.11b/g/n/ac/ax功能； 摄像头：≥1080P； 指纹识别：电源键具备指纹识别功能，开机登录一键完成； 操作系统：正版国产系统 质保：1年 | 40套 | 市支队、1区6县大队各配备5套 | | 12 | 彩色激光一体机（A3） | 具有双面复印、打印、扫描等功能；支持A3、A4等多种尺寸纸张，复印打印速度(A4)：24页/分钟，扫描速度（300DPI）50/50页/分 （单面 黑白/彩色）16/16页/分钟 （双面 黑白/彩色；发送格式：JPG/PDF/TIFF/XPS，标配供纸量（80g/m）：550张×2+100张（手送纸盒）；连接方式：无线、有线网络、USB等；质保6年。 | 1套 | 市支队配备 | | 13 | 彩色激光一体机（A4） | 具有双面复印、打印、传真等功能；支持最大幅面A4纸张；复印打印速度(A4)：21页/分钟；支持有线/无线网络打印，支持自动双面复印，端口：USB；WiFi端口；以太网；黑白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600\*1200dpi；彩色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600\*1200dpi；扫描类型：平板式；质保1年。 | 5套 | 市支队配备 | | 14 | A4黑白双面激光打印机 | 支持无线网络打印，单/双面支持纸张尺寸：A4，端口：WiFi端口；USB接口，打印速度：20页/分，黑白模式最佳打印分辨率：1200\*1200dpi。质保1年。 | 7套 | 市支队配备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毕，所有设备使用无质量问题，项目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完成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合格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1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

**3.5其他要求**

2024年以来，各市新申报生态环境执法执法装备标准化能力建设项目，即按照《关于印发<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指导标准（2024年版）>的通知》（环办执法[2024]27号）内容要求采购的电气化执法装备，应在全省统筹纳管框架下，至少具备如下信息化互联能力： 1.基本能力：具备感知输入、处理存储、产生输出环境质量数据、污染排放数据、本体工况数据等的等基本功能，同时数据应统一标准、统一协议，并提供设备接入开发能力。 2.轨迹能力：执法装备仅基于单北斗导航卫星系统运行轨迹数据，支持空间分析、统计分析、可视化展示和调阅等，提供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直观展示的信息表达方式和时空信息资源服务。 3.传输能力：优先满足5G，以及Wifi和蓝牙等多种网络，使用LwM2M/CoAP、MQTT、HTTPS等协议将上述装备相关数据实时（或近实时）传输接入全省统一物联网体系架构，保障数据的稳定、安全。 4.管理能力：能够实现设备统一接入移出管理、全省统一“一物一码”、数据收集、设备状态的监控和维护、同时提供接口开放的能力，支持上层应用的开发。 按照省生态环境厅全省执法装备物联基础能力建设要求，电气化执法装备需满足统一物联要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承诺书.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2 | 财务状况审查 |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需同时附基本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3 | 社保缴纳审查 |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4 | 税收缴纳审查 |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
| 5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审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docx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
| 6 | 无重大违法记录 |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7 | 信用主体查询 | 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承诺书》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承诺书.docx |
| 8 | 其他承诺响应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9 | 控股管理关系 |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 10 | 联合体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承诺书》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承诺书.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报价 | 1.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且报价唯一。 2.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标的清单 备品备件报价表.docx |
| 3 | 投标有效期 | 不少于投标有效期（90日历天） | 投标函 |
| 4 | 主要商务条款 |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
| 5 | 投标内容 | 投标产品、数量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文件封面 |
| 6 | 签署盖章 | 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署盖章。 | 开标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承诺书.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docx 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备品备件报价表.docx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服务方案.docx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响应 | 技术项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得3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注：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检验报告或者证明的都视为负偏离（如应答时缺项，则视同负偏离处理）。 | 30.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服务方案.docx |
| 实施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含： ① 实施计划：②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③ 验收措施：④ 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12 分） ①实施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③验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 12.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产品质量保障措施 | 一、评审内容 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及特点，提出产品质量保障措施，包括： ①质量控制目标②质量控制流程③质量保障计划。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内容完整，包含全部评审内容，无缺漏； 2、可实施性：内容描述合理，逻辑性强，符合行业规范； 3、针对性：内容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考虑到本项目采购内容、工期、场地、人员协调、外部因素等情况。 三、赋分标准（满分4.5分） ① 质量控制目标：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 ② 质量控制流程：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 ③ 质量保障计划：每满足一项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 | 4.5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培训方案 |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人员，以保障 使用过程中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培训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内容②培训计划安排。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齐全，对招标文件中 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 2、科学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3、合理性：方案内容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 三、赋分依据（满分 3 分） ①培训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培训计划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 3.0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 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 ②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 ③售后回访巡检计划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4.5分） 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 满分1.5分； ②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 :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 ③售后回访巡检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 1.5分。 | 4.5000 | 主观 | 服务方案.docx |
| 质保期及其他承诺 | 1、承诺质保期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满分2分。无承诺不得分。 2、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其他有利于本项目开展的承诺，每提供一条得1分，满分5分。不承诺不得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承诺函 （须明确质保年限），否则不得分。 | 7.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docx |
| 节能、环保 |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投标产品（包括零件、材料等）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2分，满分4分。 评审依据：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4.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docx |
| 相关业绩 | 投标人每提供一份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供货业绩计1分，最高得5分。 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5.0000 | 客观 | 服务方案.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备品备件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docx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docx

详见附件：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服务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